



青少年必读
侦探推理经典著作

全新
升级版

新增“雷达情报站”
“侦探学院”
两个特色栏目

Sherlock Holmes

福尔摩斯

四签名谜案&回忆录

探案集

2

【英】柯南·道尔〇著 马妮璐〇编译



中国纺织出版社



Sherlock

福尔摩斯

四签名谜案&回忆录

探案集
2

【英】柯南·道尔◎著 马妮璐◎编译

中国纺织出版社

内 容 提 要

本书由福尔摩斯经典长篇小说《四签名谜案》和《回忆录》(1892~1893)中非常精彩的7个短篇组成。《四签名谜案》一案里，英国的梅丽·摩斯坦小姐在她的父亲失踪后，每年都会收到一个匿名包裹，包裹里装着一颗稀有的珠子。而这一次，她不仅收到了珍贵的珠子，还有要求和她见面的匿名信。她在福尔摩斯和华生的陪同下去见神秘人，却遇见了一桩凶杀案，福尔摩斯深入调查后竟发现了一个惊天的秘密，还牵出一份巨额宝藏。谁是巨额宝藏的主人？医生华生的爱情故事也将在此故事中大揭秘！

短篇集《回忆录》中的7个短篇小说，每个都耐人寻味：失踪的赛马，被绑架的希腊人，坠落深崖的福尔摩斯……当你合上本书时，你的眼眶也许会因感动而湿润。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福尔摩斯探案集.2 / (英) 柯南·道尔
(Conan Doyle, A.)著；马妮璐编译. —北京：中国纺织出版社，2014.6

ISBN 978-7-5180-0312-9

I . ①福… II . ①柯… ②马… III. ①侦探小说—小说集—英国—现代 IV. ①I561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（2014）第011272号

责任编辑：宋蕊 责任印制：储志伟

中国纺织出版社出版发行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百子湾东里A407号楼 邮政编码：100124

销售电话：010—87155894 传真：010—87155801

<http://www.c-textilep.com>

E-mail: faxing@c-textilep.com

官方微博<http://weibo.com/2119887771>

北京睿特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2014年6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开本：710×1000 1/16 印张：12

字数：124千字 定价：22.80元

凡购本书，如有缺页、倒页、脱页，由本社图书营销中心调换

百年经典福尔摩斯

阿瑟·柯南·道尔（以下简称柯南·道尔）29岁那一年，《血字的研究》经由他创作面世了，这个侦探故事的灵魂人物夏洛克·福尔摩斯也从此跃然纸上，成为了家喻户晓的经典人物。继《血字的研究》之后，柯南·道尔又创作了一系列如《四签名》《巴斯克维尔的猎犬》《恐怖谷》等福尔摩斯的探案故事，每一部都赢得了众多忠实读者的热捧。

为什么福尔摩斯侦探故事能够吸引一代又一代千千万万的读者呢？这与其故事中设计精巧的悬念和紧张惊险的故事情节是分不开的。作者运用平实的语言，庖丁解牛的方式，把一个个看似困难、迷雾重重的案件，淋漓尽致地剖析、展现在读者面前。这种写侦探故事的方式，自此从柯南·道尔开始，逐渐从一种新的尝试变成了一种流派，但凡研究侦探推理的人，没有一个不研究福尔摩斯故事的。即使不知道什么是侦探推理的人，也一样为福尔摩斯这样的精彩故事所吸引，所以福尔摩斯的故事还带有很高的文学性。

如果说《血字的研究》是柯南·道尔小试牛刀之作，那么《四签名》可以说是其创作福尔摩斯系列探案故事成功的开始。这部小说最早发表于美国1890年2月的《利平科特月刊》（*Lippincott's Monthly Magazine*）。1889年8月30日在伦敦朗姆酒店的晚宴上，该杂志主编约瑟夫·M. 斯托达特想要在英国寻求一些文学爱好者，一起发行一本英文版的《利平科特月刊》，因为之前看过柯南·道尔的《血字的研究》，他希望柯南·道尔能够继续写一部关于福尔摩斯的小说。于是就催生了《四签名》。小说在1890年2月版的《利平科特月刊》上被命名为《四签名》，即*The sign of the four*（五字标题），并在英国的伦敦和美国的费城同时与读者见面。当时这本杂志英国版的售价为1先令，合25美分。而现在即使尚存的副本，也已经卖到了数千美元。而在1892~1893年间，柯南·道尔又创作了数篇与福尔摩斯相关的短篇小说，并在这个期间写的短篇小说集结命名为《回忆录》。

当我们沉醉于那些惊险、刺激，又充满知识和智慧的故事中时，我们还

会发现其中的很多破案小常识、小技巧依旧适用于现在的生活，并渗透到生活的方方面面。读福尔摩斯探案集，不仅能培养自己敏锐的观察力，更强、更缜密的逻辑思维能力，更能将其中的一些知识用于生活、学习，与此同时，也可以在潜移默化中提升自己的文学素养。

本系列福尔摩斯探案集的特别之处在于，不仅仅为读者们呈现了这百年经典的故事本身，还结合了故事的内容，抓住福尔摩斯办案的关键要点，在每一个探案故事后都设有“雷达情报站”，介绍相关的有趣小知识点。在每本书的最后一个章节，还设立了“侦探学院”板块，里面设计了很多与探案相关的趣味学科知识，如侦探理论课、侦探历史课、侦探艺术课、侦探社交课等。伴随着读完故事后的深深震撼，再走进轻松有趣的“侦探学院”这个知识殿堂，就好像在你享受了一顿美味大餐后，接踵而至一份小甜点，恰到好处的同时，为这顿美味之旅画上完美的句号！还等什么？赶快“享用”吧！

马妮璐于北京

2014年3月13日

四签名谜案。

- 一、演绎法的研究 / 2
- 二、失踪的父亲 / 7
- 三、寻找答案 / 11
- 四、秃头人的故事 / 14
- 五、樱沼别墅的惨案 / 22
- 六、依据现场，作出判断 / 26
- 七、木桶的插曲 / 31
- 八、贝克街侦探小队 / 40
- 九、线索中断 / 44
- 十、凶手的末日来临 / 50
- 十一、阿格拉宝物 / 56
- 十二、琼诺赞·斯茂的奇异故事 / 58



• 回忆录（1892~1893）•



- ◆ 银色白额马 / 70
- ◆ 赖盖特之谜 / 93
- ◆ 驼背人 / 108
- ◆ 住院的病人 / 117
- ◆ 希腊翻译员 / 132
- ◆ 海军协定 / 146
- ◆ 最后一案 / 167

侦探学院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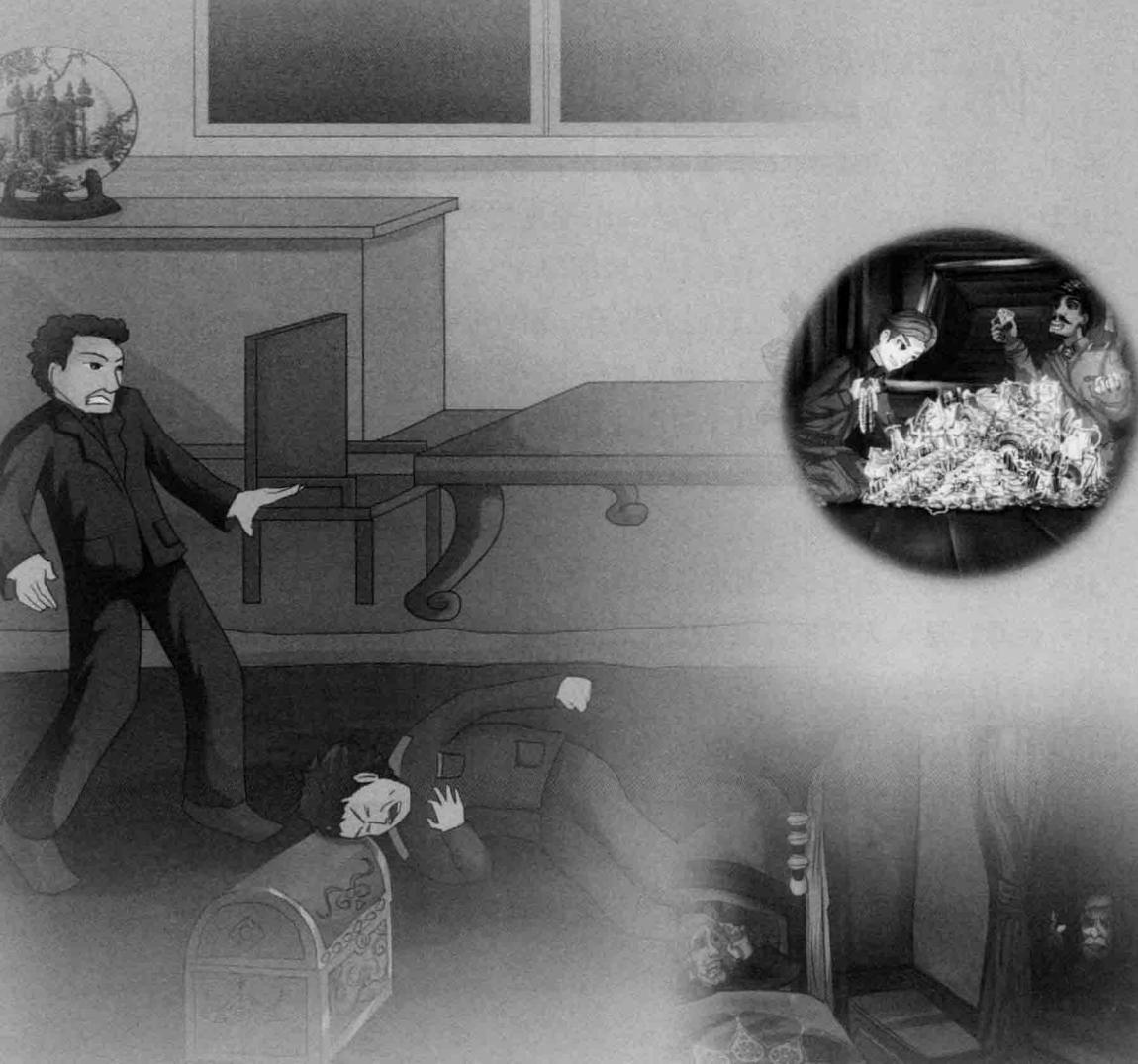
侦探理论课 / 182

侦探医学课 / 184

侦探实践课 / 185

侦探历史课 / 185

四签名谜案





一、演绎法的研究

要是看见大名鼎鼎的睿智的夏洛克·福尔摩斯现在的状态，你肯定要吓一跳。他现在完全没有那个神勇侦探的样子，而是一个依靠可卡因来麻痹自己神经的人。他从壁炉台的边上取下一瓶药水，再从一个整洁的山羊皮皮匣里取出皮下注射器来。他用白而有力的长手指装好了精细的针头，卷起了他左臂的衬衫袖口。他注视了一会儿自己的胳膊，最终把针头插了进去。然后，他躺在绒面的安乐椅里，满足地喘了一大口气。

他每天要注射三次，几个月以来都是这样子。我很想阻止他，但又鼓不起勇气，这使我内心受到了煎熬。我不止一次想劝劝他，但是由于我的朋友性情冷漠、孤僻，而且不肯接受别人的意见，使我觉得给他忠告是件非常困难的事情。

但是，这一天下午，也许因为我在午饭时喝了葡萄酒，也许是我再也看不惯他满不在乎的态度，我竟然直接问他给自己注射的是吗啡还是可卡因。

福尔摩斯无力地抬头回答我：“是可卡因，要不要试试？”

我表示阿富汗的战役使我的体质至今没恢复，我不想自我摧残。

他对我的恼怒含笑答道：“华生，也许你是对的。我也知道这对





身体没好处，不过我觉得它既然有这么强烈的兴奋和醒脑的作用，那么相比之下，它的副作用也就没有那么重要了。”

我诚恳地说道：“无论是从朋友还是医生的立场，我都要提醒你，这终究是伤害身体的做法。它会不断引起器官组织的加剧变质，至少也会导致器官长期衰弱。你也知道这种药所能引起的不良反应，做这种事情实在是得不偿失。你为什么只顾一时的快感，而去伤害你那天赋异禀的智慧和卓越过人的精力呢？”

他说道：“我好动不好静，一遇到无事可做的时候，就会心慌意乱。给我难题，给我工作，给我最深奥的密码，给我最复杂的分析工作，这样我才会觉得是最舒适的，才不需要人为的刺激。我非常憎恶平淡的生活，我追求精神上的兴奋，因此我选择了侦探这个职业。”

他继续说：“我从事私家咨询侦探这个职业，目的不是为了像警察葛莱森·雷斯垂德或埃瑟尔尼·琼斯那样去邀功。工作本身使我的特殊精力得到发挥而产生的快乐，就是给我的无上报酬。”

然后我们谈起了我们曾经一起经历过的案子——《血字的研究》。福尔摩斯说他曾经写过一篇研究烟灰的文章《论各种烟灰的辨认》，在文中，他列举出了一百四十种雪茄、纸烟、烟斗丝的烟灰，还用彩色的插图说明各种烟灰的区别。他说这是在刑事案件审判中常常会出现的证据，有时甚至是整件案子最重要的线索。如果我回忆一下那个《血字的研究》里的杰弗逊·侯波线索，我就会知道烟灰的辨别对破案有着或多或少的帮助。

接着，福尔摩斯还对我做了个小推理，他说：“观察的结果表明，你今早曾到过韦格摩尔街邮局，而通过推断，就大概知道你在那发过一封电报。”

我吃惊地说道：“对，完全正确！但是我真不明白，你是怎么知

道的呢？”

他得意地说，因为我的鞋面粘了一小块红泥，而韦格摩尔街邮局对面正在修路，被掘出的泥堆积在便道上，走进邮局的人很难不踏进泥里去。那里的泥是一种特殊的红色泥，据他了解，附近再没有那种颜色的泥土了。

“那么你是怎么推断出那封电报的呢？”

“今天一整个上午我都坐在你对面，并没有看见你写过任何一封信。在你的桌子上面，我注意到有一整张的邮票和一捆明信片，那么你去邮局除了发电报还会做什么呢？”

我决定再给福尔摩斯一个小考验，“我常常听你说，在任何一件日用品上面，多少都会残留有代表使用者特征的痕迹，受过训练的人是很容易辨认出来的。现在我这里有一块新得来的表，你能不能从上面找出它的旧主人的性格和习惯呢？”

我把表递给了他，心里不禁窃喜。因为在我看来，这个试验是没有答案的，就当是我给他平日独断作风的一个教训吧。他把表拿在手里，端详着，接着看了看表盘，又打开表盖，留心察看了里面的部件。他先用眼睛，后来又借助高倍放大镜观察。他面部显现的沮丧表情，让我忍不住想笑。最后，他合上表盖，把表还给了我。

他说道：“这里几乎没有遗留的痕迹可寻，因为这只表最近刚擦过油，所以把最主要的痕迹都擦掉了。”

我答道：“不错，这只表是擦过了油泥以后才到了我手里的。”我对我的伙伴用这一点来作借口以掩饰他的失败很看不起。哪怕是一只从未修过的表，又能找到什么有助于推断的痕迹呢？

他用无神的半眯缝着眼睛看着天花板说道：“虽然遗留的痕迹不多，但我的观察也并没有完全落空。我先说一说，请你指正吧。我想这只表是你哥哥的，是你父亲留给他的。”



“很对，你是从表的背面上所刻的H.W.两个字知道的吧？”

“不错，W代表你的姓。这只表应该是五十年前制造的，表上刻的字和制表的时期差不多，所以我知道这是你上一辈的遗物。按照习惯，凡是珠宝一类的东西，多传给长子，长子又往往袭用父亲的名字。如果我没记错，你父亲已去世多年，所以我断定这只表是在你哥哥的手里。”

我说道：“是的，那还有别的吗？”

“他是一个放荡不羁的人。当初他有着光明的前程，可是他却错过了大好机会，因此生活潦倒。虽然偶尔也有好的景况，但最后却因为好酒而死。这就是我所看到的。”

我的内心立马涌出心酸，我觉得福尔摩斯一定是事先知道了我哥哥的悲惨事件，然后现在假装出玄妙的推理来忽悠我。我气愤起来。

他却和蔼地向我保证，在看到这只表之前，并不知道我有一个哥哥。

“可是你怎么能这样神奇地推测出这些事实来呢？你所说的都与事实相符。”

“啊，这还真算是侥幸，我只是说出一些可能的情况，并没想到会这样准确。举例来说吧，我开始时曾说你哥哥的行为很不谨慎。请看这只表，不仅下面边缘上有两处凹痕，整块表面上还有无数的伤痕，这是由于惯于把表放在有钱币、钥匙之类硬东西的衣袋里的缘故。对一只价值五十多英镑的表这样漫不经心，说明他的生活不检点，总不算是过分吧。单从这只表的贵重程度来看，若说遗产不丰厚，那是没有道理的。”

我点了点头，觉得有道理。

“伦敦当票的惯例是，每收进一只表，必定要用针尖把当票的号码刻在表的里面，这个办法比挂一个牌子好，可以免去号码丢失

或混乱的危险。用放大镜细看里面，我发现这类号码至少有四个。所以我的结论是，你哥哥常常生活窘困。而附带的结论是，他有时景况很好，否则他就不可能有能力去赎当了。最后请你注意有钥匙孔的里盖，围绕钥匙孔的地方有上千道伤痕，这是由于被钥匙摩擦而造成的。清醒的人插钥匙，不是一插就进去了吗？而醉汉的表几乎都留下了这些痕迹。而他晚上上弦，所以留下了手腕颤抖的痕迹。这还有什么玄妙的呢？”

我听完他的一番分析不得不佩服，然后我问福尔摩斯最近有什么要侦查的案件。而他却回答我，正是因为没有案件，他才注射可卡因，因为不动脑筋的话，他就感觉要活不下去了。

我正准备开口反驳他，这时，房东走了进来，她告诉我们有位年轻的小姐来访。

福尔摩斯读着名片：“梅丽·摩斯坦小姐。嗯，这个名字很生疏。赫德森太太，请她进来。医生，你别走，我希望你留在这里。”

二、失踪的父亲

摩斯坦小姐以稳重的步子、沉着的姿态走进屋来。她是一个头发浅金色的女郎，体态轻盈，戴着和衣服同色系的手套，穿着最适合她气质的衣服。她的衣服简单素雅，说明她是一个生活不太优裕的人。她的衣服是暗褐色毛呢料的，没有花边和装饰，配着一顶同样暗色的帽子，边缘上插着一根白色的翎毛。她的容貌虽不美丽，但是却很温柔可爱。一双蔚蓝的大眼睛，饱满有神，富有情感。我从来没有见过这样高雅、聪颖的女子。

当福尔摩斯请她坐下的时候，我看她嘴唇微动，两手颤抖，



显示出她紧张的情绪和内心的不安。福尔摩斯让她说一说案情。

我觉得我留在那里有些不便，便站起来说道：“请原谅我，失陪了。”

没想到这位年轻姑娘伸出她戴着手套的手拦住了我，说道：“您如果肯稍坐一会儿，或者可以给我很大的帮助呢。”

于是我重新坐回到座位里。

她继续说道：“简单地说，事情是这样的：我父亲是驻印度的军官，我很小的时候就被送回了英国。我母亲很早就过世了，国内又没有亲戚，于是父亲就把我送到爱丁堡城读书，我一直到十七岁那一年才离开那里。”

“1878年，我的父亲——他是团里资格最老的上尉——请了十二个月的假，返回祖国。他从伦敦拍电报来告诉我，他已经平安到达了伦敦，住在朗厄姆旅馆，催促我马上去见面。我还记得，在他的电文中充满了慈爱。我一到伦敦就坐车去朗厄姆旅馆了。司事告诉我说，摩斯坦上尉确实住在那里，但是自从头天晚上出门后到现在还没有回来。我等了一天，没有任何消息。到了夜里，我采纳了旅馆经理的建议，去警察局报案，并在第二天早上的各大报纸上登了寻人广告。我们的探询没有得到任何结果。从那天起直到现在，我始终没有得到有关我那不幸的父亲的任何消息。他回到祖国，心中抱着很大的希望，本想可以安享晚年了，没想到……”

摩斯坦小姐已经泣不成声了，福尔摩斯问她，还记得她父亲失踪的日子吗？

“他在1878年12月3日失踪——差不多已有十年了。”

“他的行李呢？”

“还在旅馆里，行李里边找不出任何可以作为线索的东西——有些衣服和书籍，还有不少安达曼群岛的古玩，他以前在那里是个

监管囚犯的军官。”

“他在伦敦有没有朋友？”

“我们只知道一个——驻孟买陆军第三十四团的舒尔托少校，和他同在一个团里。这位少校那时候已经退役，住在上诺伍德。我们当然和他联系过，可是他连我父亲回到英国这件事都不知道。”

福尔摩斯道：“真是怪事。”

摩斯坦小姐说：“还有更奇怪的事情，大约六年前——准确的日期是1882年5月4日——在《泰晤士报》上我发现了一则广告，说是征询梅丽·摩斯坦小姐的住址，并说如果她回应的话，是对她有利的。广告下面没有任何署名和地址。那时我刚到西色尔·弗里斯特夫人那里担任家庭教师。我和她商量以后，就在报纸广告栏里登出了我的住址。当天就有人从邮局寄给我一个小纸盒，里面装着一颗很大的光泽很好的珠子，盒子里没有一个字。从那以后，每年的同一天我总会收到一个相同的纸盒，里面装有一颗同样的珠子，可我始终没能找到邮寄者的任何线索。这些珠子经过内行人鉴定，说是稀有之物，很值钱。你们请看这些珠子，实在很好。”她说着就打开了一个扁平的盒子，我看见了我这辈子从未见过的六颗上等珍珠。

福尔摩斯道：“您所说的极有意思。那么还有别的情况吗？”

“有的。今天早上我接到了这封信，请您看一看，这也就是我来向您请教的原因了。”

福尔摩斯说道：“谢谢您，请您把信封也给我。邮戳，伦敦西南区。日期，9月7日。啊，角上有一个大拇指印，可能是邮递员的。纸非常好，信封值六便士一扎，写信人对信纸信封很讲究，没有发信人的地址。‘今晚七时请到莱西厄姆剧院外左边第三个柱子前等候我。如有怀疑，请带两名友人同行。您是被委屈的女子，



定将得到公道。不要带警察来，带来就不能相见。您的不知名的朋友。’这真是一件好玩又神秘的事情，摩斯坦小姐，您准备怎么办呢？”

“这正是我要和您商量的呀。”

“咱们一定得去。您和我，还有——不错，华生医生也是我们需要的人。信上说，两位朋友，他和我一直是在一起工作的。”

她用恳求的表情看着我，问福尔摩斯道：“可是他愿意去吗？”

我热情地说：“只要我能效力，这是我的荣幸。”

她很激动且感激，约好晚上六点到贝克街221号会合。

福尔摩斯还问了一个问题：这封信上的笔迹和寄珠子的小盒上的笔迹是否相同。

她拿出六张纸来说道：“全在这里。”

“您考虑得很周密，在我的委托人里，您算是模范了。现在让我们看一看吧。”他把信纸全铺在桌上，一张一张对比着继续说道，“除了这封信以外，笔迹全是伪装的，但是都出自一个人。这些笔迹和您父亲的是否有相似之处？”

“绝不相同。”

福尔摩斯请摩斯坦小姐留下信给他研究研究，然后他们约好了晚上六点见。她用和蔼的眼光又看了看我们，就把盛珠子的盒子放在胸前，匆匆地走了出去。我站在窗前看着她轻快地走向街头，直到她的灰帽和白翎毛消失在人群当中。

我回头向我的伙伴说道：“她真是一位美丽的女郎！”

福尔摩斯却告诉我他并没有留意。

我说他真是冷酷得似一台机器。他却告诉我，不要因为一个人的容貌而影响自己。他曾经见过一个美丽的女子为了获取保险赔款